**已承保未生效保单当日撤单-财务规则补充**

**产品需求说明书**

# 【版本日志】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版本 | 更新人 | 更新日期 | 更新内容 |
|  | Aprils | 2020-09-14 | 补充财务规则 |

# 【背景和目标】

本需求为渠道方使用API方式对客户当日已承保未生效保单进行撤单后，财务记账规则补充文档。

# 【产品详述】

撤单成功后通知财务模块记账。记账规则如下：

1. 信美收费

如是信美收取客户保险费，则客户操作当日撤单成功后，由信美将保险费退还至交费账户。5w以下当天退费，5w以上T+1日退费。

用户若在24点前操作“当日撤单”，相应业务数据需打上标识：

次日0点时，生成的账务为：

 客户缴费承保后：

借：银行存款（1002xxxxxx） 贷：预收保费（2203000000）

 客户操作当日撤单后：

借：预收保费（2203000000） 贷：应付赔付款-出单前退费（2233010000）

以上账务的记账日期，均与承保数据记账的日期一致。

付费成功回盘后，涉及的财务记账规则为：

借：应付赔付款-出单前退费（2233010000） 贷：银行存款（1002011202）

付费成功后的记账日期为实际付款成功后回盘的日期。（备注：因我社使用保融渠道代付，22点后渠道不再将交易发送银行，故22点后操作当日撤单的数据需在T+1日付费）

1. 渠道代收保费

如是渠道代收保险费并与信美定期结算时，客户操作当日撤单成功后，由渠道将保险费退还至交费账户。

按照目前的规则，如客户操作“当日撤单”,则需冲销已生成的账务。

详细规则如下：

如在24点前，客户操作“当日撤单”，且24点前数据已传送至我社核心业务系统，则无需冲销账务处理；

如在次日0点后数据才传送至我社核心业务系统，且已经按照目前的财务规则生成了保费收入的账务，则在撤单成功后，生成：

借：保费收入-首年-首年首期（4101010100） 贷：应收保费-平台保（1122010000）

借：应交税费-应交增值税-销项税额-保费收入增值税（2221010701） 贷：应收保费-平台保（1122010000）